

#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6年，本行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监管规定依法履职、勤勉尽责，认真出席会议，积极参加相关审议事项的研究、讨论和决策，独立地对本行发展战略、风险控制、审计监督、提名与薪酬管理以及关联交易控制管理等事项发表意见和建议，切实维护本行和股东包括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现将本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本行董事会由15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5名，人数符合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规定。本行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的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分别担任。本行独立董事在本行及本行子公司不拥有任何业务或财务利益，也不担任本行的任何管理职务，独立性得到了有力的保证。本行独立董事的独立性符合有关监管要求。

本行独立董事简历如下：

顾迎斌先生，独立董事，1963年3月出生，中共党员，西南政法大学法律专业本科毕业，高级律师。曾任江苏金信达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北京市建元律师事务所南通分所主任、律师。现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北京大成（南通）律师事务所主任。

刘煜辉先生，独立董事，1970年出生，中国社会科学院

研究生院数量经济学博士研究生毕业。曾任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等职。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金融研究所研究员，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中国社会科学院和南开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杭州银行独立董事，郑州银行外部监事，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颜延先生，独立董事，1972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法学博士、工商管理博士后，拥有律师资格、是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曾任江苏省科学技术厅主任科员。现任上海国家会计学院会计研究所教授，上海金枫酒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宝钢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祥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

余晨先生，独立董事，1971年2月出生，美国伊州理工学院电脑硕士学位和北京大学计算机学士学位，现就读于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EMBA)。曾任美国John Deere Health Care高级顾问，美国甲骨文总公司(Oracle)产品市场经理；美国硅谷中国无线协会理事。现任易宝支付总裁。

杨廷栋先生，独立董事，1960年5月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正高级经济师，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曾任江苏省淮阴市洪泽县商业职工学校教师，江苏省淮阴市委政策研究室助理秘书，江苏省淮阴市委办公室秘书、副科长、科长，江苏省泗阳县副县长、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县委副书记，江苏洋河酒厂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总



顾迎斌	11	10	1	-	-	5/5	7/8	-
刘煜辉	11	9	2	3/3	-	-	-	3/3
颜 延	11	10	1	-	2/2	-	8/8	-
余 晨	11	10	1	3/3		1/1	-	-
杨廷栋	9	9	0	-	1/1	-	3/3	1/1

报告期内，各位独立董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规定，认真出席会议并参与讨论和表决。因故无法亲自出席的，也按相关规定进行授权，确保自己的意见能够在董事会上得到体现。各独立董事依托深厚的执业经验，发挥专业特长，为了不断更新知识储备，提升履职能力，及时跟进监管政策变化，认真参加培训。独立董事不断加强与董事会其他成员、监事会、高级管理层以及股东的联系和沟通，积极听取总行相关部门的情况汇报，赴分行现场考察调研，提出许多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在董事会决策工作中发挥了重要作用。独立董事进行的各项工作，均得到本行的积极支持与配合。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独立董事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高度重视关联交易控制与管理工作，定期审阅关联交易及相关管理情况，推动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建设，督促加强相关系统优化构建，指导规范关联交易依法合规进行。

#### （二）对外担保情况

本行不存在违规提供对外担保的情况。本行开展对外担

保业务是中国人民银行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常规业务。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行2016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本行资本，提升本行资本充足程度。

### （四）高级管理人员提名以及薪酬情况

2016年度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杨凯先生为本行副行长的议案，聘任吴典军先生为本行董事会秘书的议案，解聘王弋先生本行技术产品总监的议案以及本行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度考核及薪酬建议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审议同意。

### （五）业绩报告情况

2016年，本行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了《2015年度报告》等，重点关注报告的真实性和完整性，确保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六）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行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16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本行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行年度财务报告提供审计服务，在执业过程中该所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地反映本行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合法权益。鉴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行服务时间已达中标有效期，本行通过招标方式确定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

行提供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相关服务。独立董事重点关注了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方案的招标评标情况及服务内容和费用等方面，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 （七）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本行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符合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并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并审议同意。中小股东可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其合法权益得到充分维护。

####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独立董事高度关注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认为公司及股东均积极履行以往作出的承诺。

####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16年，本行严格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的原则，编制和披露定期报告及各项临时报告，不断提高信息披露的针对性、有效性和透明度，切实保障投资者的知情权。独立董事积极履行了定期报告编制和披露方面的职责，与外部审计部门就年度审计工作进行了充分沟通和讨论。

####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2016年，本行按照监管规定开展了内部控制自评价工作，评价过程中未发现内部控制体系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本行董事会高度重视并持续推进内控长效机制建设，定期听取和审议高管层关于经营管理、风险管理、案件治理、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及评价工作的汇报和报告，切实承担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的责任。

#### （十一） 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规定，各独立董事认真履职，认真研究审议职责范围内的相关事项，促进了本行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6年，本行独立董事按照法律法规及本行章程的规定，忠实勤勉、恪尽职守，积极履行职责，切实维护了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包括中小股东的利益。2017年，全体独立董事将进一步提高履职能力，独立客观发表意见，有效提升董事会和专门委员会科学决策水平，促进公司治理建设。

独立董事：顾迎斌 刘煜辉 颜延 余晨 杨廷栋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七日